

中国大学生在线

关于开展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（吉林大学）2026年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“健康第一”教育理念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服务教育强国建设战略部署，推进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建设，进一步提升高校心理育人能力，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（吉林大学）联合中国大学生在线组织开展2026年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申报工作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题情况

（一）课题定位

课题应围绕新时代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进行规律总结和理论阐释，推动心理健康教育理论内涵延伸、方法体系创新，助力构建新时代高校心理健康教育理论框架；或针对高校心理育人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开展实践探索和决策咨询，

坚持“小切口、深挖掘、求实效”原则，切实以课题研究赋能高校心理育人工作提质增效。

（二）课题类型

分为重点课题(拟立项 5 项),一般课题(拟立项 20 项)、自筹课题(拟立项 25 项)三类。

（三）研究期限

课题研究期限为一年(以立项名单公示结束之日起计算),到期不能完成者可申请延期结项(延期期限最长半年),延期后如果仍不能按期完成即作撤项处理。

（四）经费资助

课题经费严格按照国家及中心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执行。重点课题拟资助经费 5000 元/项,一般课题拟资助经费 2000 元/项,自筹课题经费自筹。

（五）预期成果

成果形式为高水平论文、决策咨询报告、研究报告(字数不少于 1 万字)。结项时将对照负责人申报的预期成果进行验收。

同时依托“高校心理健康工作者之家”(含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渠道)开设专题栏目,对通过结项验收的优秀成果进行多维度宣传与示范推广,以充分发挥课题的实践指导价值与社会影响力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 申报人须为国内高校在岗的心理健康教师、思政工作

骨干、思政课教师及其他研究人员，具备独立主持科研项目的能力和开展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。其中，申报人即课题负责人须为副高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，具有丰富的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经验，在同等条件下获得过相关荣誉及称号者优先。

2. 作为课题负责人同一年度限申报 1 项本中心课题，且每人至多可参与两个课题。鼓励跨校、跨学科组建研究团队。

3. 研究团队人数不少于（含）5 人，申报人及其研究团队成员须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学风正派，诚实守信，确保有充足的研究时间和精力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1. 本次课题申报采用公开发布、个人申报、专家评审的方式进行。

2. 申请人结合本通知，根据《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（吉林大学）2026 年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申报选题指南》（附件 1）确定选题。选题指南只规定研究范围、研究方向和研究重点，具体题目可自行设计。

3. 申请人须认真填报附件 2（需加盖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公章或科研管理部门公章）和附件 3，将电子版（含签字盖章完整的扫描文件）上传至中国大学生在线申报评审平台（网址

<https://guanli.sizhengwang.cn/wui/index.html#/redir>

ect/dxszx），具体上传方法详见《“中国大学生在线申报评审平台”操作指南》（附件4）。在线申报截止时间为2026年8月16日24:00。

4. 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（吉林大学）联合中国大学生在线组织专家对课题申报书进行评审。立项名单将在全国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综合服务平台、中国大学生在线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公布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1. 立项后，课题负责人应协助签订合同，并提供资金往来结算票据或加盖单位财务章的银行到款证明，以便完成项目经费转拨。

2. 课题负责人应定期组织开展学术研讨、课题交流等活动，并按时参加结题验收活动。

3. 课题的阶段性成果第一署名应为课题负责人，内容须与申报主题相关，且在醒目位置注明“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（吉林大学）2026年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成果（含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）”字样，未注明者不予承认。

五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吉林大学 崔帅 张琳 0431-85168032

中国大学生在线 古焱 010-56803682

附件:

- 1: 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(吉林大学)
2026 年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申报选题指南
- 2: 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(吉林大学)
2026 年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申报书 A 表
- 3: 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(吉林大学)
2026 年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申报书 B 表
- 4: “中国大学生在线申报评审平台” 操作指南

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(吉林大学)

中国大学生在线

2026 年 6 月 30 日